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05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促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锦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航运”）业务的共同发展，做大做强航运业务，提升锦江航运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或“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港集团关于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筹划公司控股子公司锦江航运分拆上市事宜。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锦江航运管理层启动分拆锦江航运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制定和实施相关资产和业务的重组方案、制定和实施股份制改造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分拆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锦江航运的控制权，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分拆上市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锦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欣

注册资本：11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132212187M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居路 180 弄 13 号 2 楼

成立日期： 1983 年 03 月 24 日

股权结构：上港集团直接持有 98% 股权，上港集团全资子公司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2% 股权。（注：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港集团与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划转协议，上港集团将其持有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2% 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相关股权无偿划转事宜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营范围：国际船舶集装箱运输，中国港口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台湾海峡两岸间海上直航集装箱班轮货物运输，近洋国际货物运输，上海与香港间的旅客运输，国内货物运输，船舶租赁和买卖业务，集装箱仓储、中转和租赁，船务咨询，旅客运输配套服务，船务代理和货运代理业务，国际船舶管理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海员外派业务（为外国籍或港澳台地区籍海船提供配员，代理外派海员办理申请培训、考试及申领相关证书，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锦江航运主要从事国际集装箱运输、航运专业服务和航运物流业务。锦江航运在做精做强国际集装箱运输主业的基础上，同步拓展国际船务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航运人力资源管理、船舶和集装箱租赁业务等航运专业服务，以及不断深化航运物流板块，建设综合物流基地和集装箱中转中心。

（二）主要财务数据

锦江航运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65.78	51.49	52.83	38.76
负债总计	17.30	11.86	14.28	5.38
股东权益	48.48	39.62	38.55	33.38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4.48	33.98	35.06	20.93
净利润	9.03	3.98	3.95	2.71

注：上表数据未经上市专项审计。

二、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锦江航运管理层启动分拆锦江航运上市的前期筹备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制定和实施相关资产和业务的重组方案、制定和实施股份制改造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筹划控股子公司锦江航运分拆上市事项，有利于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促进公司及锦江航运业务的共同发展，进一步提升锦江航运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我们认为上述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待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审议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启动对控股子公司锦江航运分拆上市事项的前期筹备工作。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筹划控股子公司锦江航运分拆上市，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布局，能有效促进公司和锦江航运的共同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启动对控股子公司锦江航运分拆上市事项的前期筹备工作。

五、风险提示

本次分拆上市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待公司管理层完成前期筹备工作后，公司董事会还需就分拆锦江航运上市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出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鉴于本次事项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会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影响分拆上市筹划和决策事宜，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4日